

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山东银监局关于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鲁银监准(2017)27号）及《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7)第60号）相关规定要求，本行遵照《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5)第1号），按年度披露财务信息、经营信息及资本管理信息。

一、财务信息

截止 2025 年末，本行各项资产总计 345.36 亿元，负债总计 328.90 亿元，所有者权益 16.46 亿元，拨备前利润 13726.89 万元。

二、资本管理信息

截止 2025 年末，本行经审计后的资本充足率为 10.46%，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9.9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5.62%。

三、已发行资本工具情况

2017 年 6 月 6 日，本行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公开发行了总规模 4.2 亿元的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债券代码：

1721033. IB)。本期债券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第 5 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票面利率 5.2%。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二级资本债券余额为 4.2 亿元。

四、对外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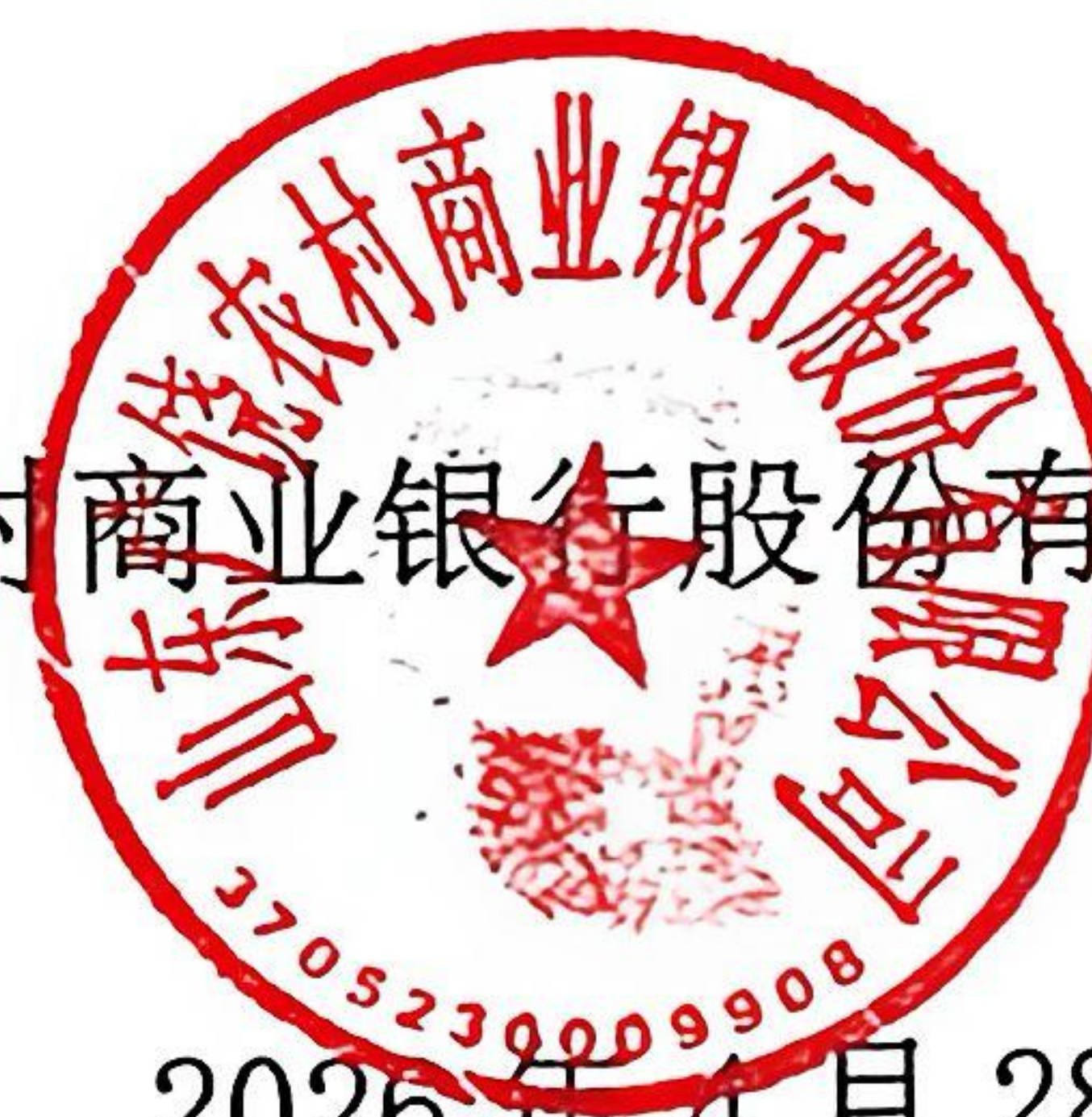
截止 2025 年末，本行对外投资合计 35612.42 万元。

五、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 2025 年末，本行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附件：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



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度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东鼎晟会审字（2026）第 006 号

东营鼎晟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鼎晟会审字(2026)第006号

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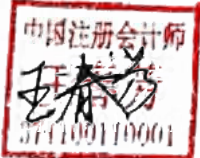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银行保险机构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经审计贵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我们没有发现贵公司关联交易不公允的情况、直接或变相让利及关联交易的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鲁农商会01表

编制单位：山东滨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1	1,587,099,586.98	1,539,001,743.2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十.17	986,450,694.45	918,762,394.38
存放同业款项	十.2	1,516,949,572.51	1,620,432,092.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十.18	989,051.90	274,669.86
贵金属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十.3	54,502,264.18	158,078,682.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十.4	198,471,506.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十.19	0.00	757,148,797.26
应收利息	十.5	10,303,898.14	11,762,070.47	吸收存款	十.20	30,191,344,528.43	29,044,269,295.89
其他应收款	十.6	276,176,910.83	277,811,188.15	应付职工薪酬	十.21	224,404,201.49	229,432,168.05
发放贷款和垫款	十.7	20,565,786,278.24	19,700,717,565.15	应交税费	十.22	14,751,664.75	10,845,448.76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利息			
金融投资：	十.8	9,496,657,096.05	9,891,824,641.83	其他应付款	十.23	113,189,514.33	104,813,094.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十.8.1	1,223,545,154.11	1,164,973,235.93	租赁负债	十.24	1,991,676.85	1,185,027.42
债权投资	十.8.2	5,791,716,949.72	5,051,838,332.22	预计负债	十.25	501,722.14	501,722.14
其他债权投资	十.8.3	2,208,570,792.22	3,402,188,873.68	应付债券	十.26	1,352,936,037.76	1,352,531,161.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8.4	272,824,200.00	272,824,200.00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9	83,300,000.00	83,300,000.00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十.10	337,609,800.46	366,808,048.39	其他负债	十.27	3,822,837.78	3,294,239.77
在建工程				负债合计		32,890,381,929.88	32,423,058,020.02
使用权资产	十.11	2,873,168.39	1,882,925.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十.12	22,532,718.74	29,500,404.40	股本	十.28	756,303,090.00	756,303,090.00
长期待摊费用	十.13	675,849.03	1,882,095.64	其他权益工具			
抵债资产	十.14	369,288,634.11	412,322,290.87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15	13,395,720.21	445,794.06	永续债			
其他资产	十.16	772,532.40	1,242,500.55	资本公积	十.29	98,381,446.89	98,381,446.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十.30	-8,997,383.40	20,807,034.94
				盈余公积	十.31	181,288,823.57	181,102,423.35
				一般风险准备	十.32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十.33	179,037,630.18	177,360,028.17
资产总计		34,536,395,537.12	34,097,012,043.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46,013,607.24	1,673,954,023.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536,395,537.12	34,097,012,043.37

制表：姜爱玲

复核：李斌

处长（科长）：李斌

行长（主任）：刘廷军

利润表

鲁农商会02表

编制单位：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62,446,235.64	430,585,805.69
利息净收入	十.34	428,472,435.74	386,319,732.16
利息收入		979,170,836.72	997,280,150.06
利息支出		550,698,400.98	610,960,417.9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净支出以“-”号填列）	十.35	-2,268,963.15	-2,651,047.5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006,644.43	5,762,550.4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275,607.58	8,413,597.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36	31,603,765.45	23,483,002.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3,013.89	77.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37	-4,211,218.12	14,056,39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38	3,487,196.45	5,051,891.19
其他业务收入	十.39	3,114,289.16	2,937,538.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40	1,996,720.02	671,532.59
其他收益	十.41	252,010.09	716,766.41
二、营业支出		459,788,162.14	424,477,523.92
税金及附加	十.42	10,442,651.50	14,676,339.16
业务及管理费	十.43	313,939,141.92	298,785,318.85
信用减值损失	十.44	92,350,000.00	45,499,000.0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十.45	43,010,000.00	65,444,829.17
其他业务成本	十.46	46,368.72	72,036.7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58,073.50	6,108,281.77
加：营业外收入	十.47	471,538.78	534,472.04
减：营业外支出	十.48	1,220,730.08	1,387,490.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8,882.20	5,255,263.09
减：所得税费用	十.49	44,879.97	3,426,491.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4,002.23	1,828,771.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4,002.23	1,828,771.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十.50	-29,804,418.34	14,899,945.7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其他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804,418.34	14,899,945.7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804,418.34	14,487,445.74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12,500.00
4.其他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940,416.11	16,728,717.58
八、每股收益：	十.51	0.00	0.00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行长（主任）：刘化勇 处长（科长）：李永杰 复核：李文杰

制表：姜爱珍

现金流量表

鲁农商会03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汇总

2025年度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291,084,210.09	1,792,874,511.2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67,730,000.00	743,13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21,693,501.17	848,094,457.1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757,000,000.00	75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31,144.95	79,919,15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7,838,856.21	4,221,018,123.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86,541,153.91	1,849,874,654.7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2,785,812.79	151,260,106.3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9,526,652.50	-70,758,04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05,428,800.00	-33,088,10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52,350,161.04	613,571,080.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984,653.55	194,438,863.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70,836.34	25,816,684.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73,203.80	158,057,33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十.52	1,999,603,673.93	2,889,172,58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764,817.72	1,331,845,540.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12,906,680.25	9,476,788,145.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3,183,118.13	189,122,202.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6,041.35	535,685.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6,495,839.73	9,666,446,033.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40,000,000.00	12,39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9,287.60	7,494,975.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1,239,287.60	12,397,494,97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256,552.13	-2,731,048,942.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517.1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517.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724,782.74	48,766,357.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4,340.00	2,403,899.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29,122.74	51,179,06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29,122.74	-51,074,549.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30,365.35	4,037,527.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53	107,132,246.32	-1,446,240,424.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1,612,059.87	3,177,852,484.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8,744,306.19	1,731,612,059.87

行长（主任）：刘延勇

处长（科长）：李... 复核：李... 姜爱珍

制表：姜爱珍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鲁农商会04-1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鲁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年末余额

行次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001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6,303,090.00	-	98,381,446.89	-	20,807,034.94	181,102,423.35	440,000,000.00	177,360,028.17	1,673,954,023.35
0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3	前期差错更正									
004	其他调整									
005	二、本年初余额	756,303,090.00	-	98,381,446.89	-	20,807,034.94	181,102,423.35	440,000,000.00	177,360,028.17	1,673,954,023.35
0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804,418.34	186,400.22	-	1,677,602.01	-27,940,416.11
007	(一)净利润					-29,804,418.34			1,864,002.23	1,864,002.23
0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29,804,418.34
01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1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01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13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14	4.其他									
015	(四)利润分配						186,400.22		-186,400.22	
016	1.提取盈余公积						186,400.22		-186,400.22	
01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18	3.发放现金股利									
019	4.发放现金股利									
020	5.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021	6.其他									
022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23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24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25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26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027	5.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28	6.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29	7.其他									
030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6,303,090.00	-	98,381,446.89	-	-8,997,383.40	181,288,823.57	440,000,000.00	179,037,630.18	1,646,013,607.24

制表: 姜爱玲

复核: 李俊杰

李俊杰

处长(科长):

刘延勇

行长(主任):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鲁农商会04-1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行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01	756,303,090.00	-	98,276,929.74	-	5,907,089.20	181,060,980.11	440,000,000.00	176,987,038.92	1,658,535,127.9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02									
前期差错更正	003						-141,433.94		-1,272,905.41	-1,414,339.35
其他调整	004									
二、本年初余额	005	756,303,090.00	-	98,276,929.74	-	5,907,089.20	180,919,546.17	440,000,000.00	175,714,133.51	1,657,120,788.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6			104,517.15	-	14,899,945.74	182,877.18	-	1,645,894.66	16,833,234.73
(一) 净利润	007					14,899,945.74			1,828,771.84	1,828,771.8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008								-	14,899,945.7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10			104,517.15	-	-	-	-	-	104,517.1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011			104,517.15						104,517.1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12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13									
4.其他	014									
(四) 利润分配	015						182,877.18	-	-182,877.18	
1.提取盈余公积	016						182,877.18		-182,877.1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17									
3.发放现金股利	018									
4.发放现金股利	019									
5.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020									
6.其他	021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22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23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24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25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026									
5.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27									
6.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28									
7.其他	029									
四、本年年末余额	030	756,303,090.00	-	98,381,446.89	-	20,807,034.94	181,102,423.35	440,000,000.00	177,360,028.17	1,673,954,023.35

制表: 姜爱玲

复核: 李杰

处长(科长):

行长(主任):

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或本公司”），系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银监复〔2010〕304号《中国银监会关于筹建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筹建，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银监局（批复）银监鲁准〔2010〕327号《山东银监局关于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分支机构开业、高传星等35人任职资格的批复》文件批准成立，在山东广饶农村合作银行基础上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0年10月19日经东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经济性质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贰仟万元整。住所：山东省东营市广饶县乐安大街569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5001649689820，法定代表人：戴国建。《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095H237050001。

(二) 经营机构设置情况

本银行下设68个营业网点包括：营业部1家、15家支行及52家分理处。现有从业人员总数726人，其中：正式在编人员总数726人（其中内退人员0人）。

(三) 主营业务和提供的服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银行主要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结售汇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编制基础

本银行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本银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银行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银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银行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外币交易采用分账制核算方式。

除有特别说明外，本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列示。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银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及本银行设立时有关资产按经银监会验收确认的资产评估价值入账外，其他项目均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银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各种存款；现金等价物是

指本银行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本银行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现金，准备金存款中的超额准备金，存放境内同业款项中的活期存款和原到期日不足三个月的定期存款，存放境外同业款项中的活期存款和原到期日不足三个月的定期存款，存放系统内的活期存款和原到期日不足三个月的定期存款；买入返售票据和买入返售债券中原到期日不足三个月的款项，拆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原到期日不足三个月的债券投资。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范围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如果发生变更，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处理。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之间的转换不产生现金流量。

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五）外币业务折算

所有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均按交易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因货币性项目清算或折算而产生的汇兑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但如果外币货币性资产或负债被用于对境外经营净投资进行套期，汇兑差异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处置该投资时，该累计汇兑差异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与这些项目有关的汇兑差异所产生的税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初始交易日的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公允价值确认日的汇率折算。由于收购境外业务产生的商誉及对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按公允价值进行的调整，视同境外业务产生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按资产负债表日汇率进行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是指企业持有的现金、其他方的权益工具以及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资产：

(1) 从其他方收取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

(2) 在潜在有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权利。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收到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金融资产包括下列资产：现金、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应收票据、贷款、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

金融负债，是指企业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金融负债包括下列负债：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债券等。

权益工具指本银行发行的普通股、在资本公积项下核算的认股权等。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银行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缺乏活跃市场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且本银行没有意图立即或在短期内出售该等资产。本银行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本银行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买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及应收款项的价值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计量。当贷款及应收款项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在摊销时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后续计量期间，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

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外的该类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除了获得的股利（明确代表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上述（1）和（2）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买入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润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银行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

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银行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金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银行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银行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①在活跃市场上，本银行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2)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银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C.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七）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银行贷款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相反，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

利息收入。

证券借入和借出交易一般均附有抵押，以证券或现金作为抵押品。只有当与证券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收益同时转移时，与交易对手之间的证券转移才于资产负债表中反映。所支付的现金或收取的现金抵押品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借入的证券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如该类证券出售给第三方，偿还债券的责任确认为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八）长期股权投资

1. 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1）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如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或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差异较小，投资收益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与持股比例计算确认。

（3）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或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列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

（4）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收益确认方法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2.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3.减值准备计提

本银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根据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子行、联营行和合营行的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九）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本银行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应当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

本银行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银行。
- 2.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银行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已出租或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应当按照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月摊销。已出租的建筑物，应当按照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月计提折旧。

本银行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

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或者将自用房地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 1.投资性房地产开始自用。
- 2.自用土地使用权停止自用，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 3.自用建筑物停止自用，改为出租。

本银行将自用房地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应当将房地产转换日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十）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银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对于本银行改制设立时投入的固定资产，按经银监会验收确认的资产评估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直线法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25	3-5	3.8-4.85
交通工具	5-6	5	15.83-19
电子设备	3-10	0-0.5	9.5-33.3
机器设备	10	3	9.7
家具	5	0.5	19.9
固定资产装修	≤5	0	≤20
其他	3-10	0-3	9.7-32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银行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银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在对固定资产风险分类的基础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在建工程

本银行的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和虽已完工但尚未交付使用的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成本入账，包括直接建造和购入有关资产的成本、与兴建、安装及测试期间有关的借款发生的利息支出及外币汇兑差额，并扣除交付使用前取得的收入。对于本银行改制设立时投入的在建工程，按其经银监会验收确认的资产评估价值作为入账价值。在建工程于交付使用后转为固定资产。

（十二）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使用权资产是《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修订版）》的产物。新准则下，无论是融资租赁还是经营租赁，对于承租人而言都不再进行区分，都要通过统一设置的“使用权资产”科目进行处理。

（1）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 计量基础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承租人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承租人应当参照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自租赁期开始日起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应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当月计提确有困难的，为便于实务操作，企业也可以选择自租赁期开始的下月计提折旧，但应对同类使用权资产采取相同的折旧政策。计提的折旧金额应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应当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通常，承租人按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其他折旧方法更能反映使用权资产有关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的，应采用其他折旧方法。

承租人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应遵循以下原则：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承租人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的剩余使用寿命短于前两者，则应在使用权资产的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的，按应减记的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科目，贷记“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科目。承租人应当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 租赁负债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④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

承租人应当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分别以下情形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1）因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者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等导致租赁期变化的，应当根据新的租赁期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

（2）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应当根据新的评估结果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在计算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承租人应当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修订后的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重估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修订后的折现率。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承租人应当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该情形下，承租人采用的折现率不变，除非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

(十三)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

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将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本银行持有的无形资产，通常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且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有明确的使用年限。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将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银行将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采用直线法摊销。有合同或协议受益年限的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无合同或协议受益年限的按 10 年平均摊销。

本银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在对无形资产风险分类的基础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的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余额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抵债资产

1.抵债资产是指借款人不能按约定归还贷款，以借款人、担保人的资产抵偿所欠本银行贷款本息而形成的待处理资产。

本银行可根据贷款合同及有关法律的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取得抵债资产的所有权和使用权或处置权（以下简称取得抵债资产）。以物抵债主要通过以下两种方式：

（1）协议抵债。经银行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协商同意，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以其拥有所有权或处置权的资产作价，偿还银行债权。

（2）法院、仲裁机构裁决抵债。通过诉讼或仲裁程序，由终结的裁决文书确定将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拥有所有权或处置权的资产，抵偿银行债权。

诉讼程序和仲裁程序中的和解，参照协议抵债处理。

2.抵债资产收取后应尽快处置变现。以抵债协议书生效日或法院、仲裁机构裁决抵债的终结裁决书生效日，为抵债资产取得日，不动产和股权应自取得日起2年内予以处置；除股权外的其他权利应在其有效期内尽快处置，最长不得超过自取得日起的2年；动产应自取得日起1年内予以处置。

抵债资产收取后原则上不能对外出租。因受客观条件限制，在规定时间内确实无法处置的抵债资产，为避免资产闲置造成更大损失，在租赁关系的确立不影响资产处置的情况下，可在处置时限内暂时出租。

本银行不得擅自使用抵债资产。确因经营管理需要将抵债资产转为自用的，视同新购固定资产办理相应的固定资产购建审批手续。

3.本银行以抵债资产取得日为所抵偿贷款的停息日。在取得抵债资产后，按以下规定进行账务处理：

（1）本银行取得抵债资产时，按实际抵债部分的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表内利息作为抵债资产入账价值。为取得抵债资产支付的抵债资产欠缴的税费、垫付的诉讼费用和取得抵债资产支付的相关税费计入抵债资产价值。按抵债资产入账价值依次冲减贷款本金和应收利息。

（2）本银行在取得抵债资产过程中向债务人收取补价的，按照实际抵债部分的贷款本金和表内利息减去收取的补价，作为抵债资产入账价值、如法院判决、仲裁或协议规定须支付补价的，则按照实际抵债部分的贷款本金、表内利息加上预计应支付的补价作为抵债资产入账价值。

(3) 抵债金额超过债权本息总额的部分，如法院判决、仲裁或协议规定须支付补价的，待抵债资产处置变现后，将变现所得价款扣除抵债资产在保管、处置过程中发生的各项支出、加上抵债资产在保管、处置过程中的收入后，将实际超出债权本息的部分退给对方。

(4) 抵债金额超过贷款本金和表内利息的部分，在未实际收回现金时，暂不确认为利息收入，待抵债资产处置变现后，再将实际可冲抵的表外利息确认为利息收入。

(5) 除法律法规规定债权与债务关系已完全终结的情况外，抵债金额不足冲减债权本息的部分，本银行将继续向债务人、担保人追偿；追偿未果的，按规定进行核销和冲减。

(6) 抵债资产保管过程中发生的费用计入其他业务支出；抵债资产未处置前取得的租金等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7) 抵债资产处置时，处置过程中发生的费用，从处置收入中抵减。抵债资产处置损益为实际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净值、变现税费以及可确认为利息收入的表外利息的差额。差额为正时，计入营业外收入；差额为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

(8) 本银行应每季度末对抵债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如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抵债资产价值得以恢复，应在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范围内转回，增加当期损益。抵债资产处置时，应将已计提的抵债资产减值准备一并结转损益。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是指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及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的能够在未来期间转回的所得税金额。

本银行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应当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有限。

(十七) 其他资产

本银行的其他资产，是指除上述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如代理业务资产、固定资产清理、待处理财产损益等。

1.代理业务资产是指本银行办理不承担风险的代理业务形成的资产，代理业务包括受托发放贷款和代理客户理财等。代理业务资产按照形成代理资产实际支付的金额进行计量。

2.固定资产清理是指本银行因出售、报废、毁损、对外投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等原因转入清理的固定资产价值及其在清理过程中所发生的清理费用和清理收入。

3.待处理财产损益是指在日常经营及财产清查中查明的各种财产物资的盘盈、盘亏或毁损等尚未处理的损益。清查中发现的各种财产损益，应于会计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管理权限，经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十八）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银行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银行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十九）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本银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银行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银行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

划。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银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银行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然后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银行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对属于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属于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 辞退福利

本银行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 本银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本银行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银行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

(二十)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银行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银行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与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一）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银行或该义务的影响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银行对该等义务不作确认。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银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银行，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银行会确认预计

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银行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为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银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受托业务

本银行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银行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银行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因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银行通过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银行提供资金（“委托贷款资金”，并由本银行按照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委托贷款”）。由于本银行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就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二十三) 收入确认

1.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银行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银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银行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银行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银行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通过本银行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银行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3) 本银行在履约过程中所进行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银行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3.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是指本银行与人民银行、其他银行同业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发生资金业务往来而形成的利息收入。包括存放款项、拆出资金、系统内往来、买入返售、转贴现等业务的利息收入。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在存续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分期计算确认。

4. 其他业务收入是指本银行除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包括租赁收入、出售存货性贵金属收入、处置投资性房地产收入、管理费收入等。

租赁收入，包括本银行出租房地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取得的收入。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取得的租金，在租赁期内采用直线法分期确认。

出售存货性贵金属、处置投资性房地产等取得的收入，在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

管理费收入是指行业管理机构向本银行收取的管理费，在实际收到时作为负债单独核算，根据费用发生情况分期确认。

5.股利收入

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于本银行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二十四）费用支出

本银行的费用支出包括营业成本、业务及管理费、所得税费用等。

1.营业成本营业成本是指本银行业务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某项产品或劳务的支出。包括利息支出、金融机构往来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金及附加、其他业务支出等。

（1）利息支出是指本银行向单位（不含金融同业）和个人吸收各种存款、发行债券等所形成的支出。

利息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分期计算确认。

（2）金融机构往来支出是指本银行与人民银行、其他银行同业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发生资金往来业务所产生的利息支出。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存放、拆入资金、系统内往来、卖出回购、转贴现等业务的利息支出。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分期计算确认。

（3）手续费及佣金支出是指本银行发生的与其经营活动相关的各项直接手续费、佣金等支出。包括代办业务支出、支付结算业务支出、电子银行业务支出、外汇业务支出等。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一般应在实际发生时据实确认。

（4）税金及附加是指本银行对外提供劳务、让渡资产使用权、转让无形资产或者销售不动产时，按取得收入一定比例缴纳的相关税费，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等。

税金及附加按规定分期计缴并确认。

（5）其他业务支出是指本银行除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发生的支

出。包括出租资产（包括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的折旧或摊销支出、抵债资产持有期间的相关支出、出售存货性贵金属的成本、处置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等。

其他业务支出按照受益期间分期确认或者于实际发生时据实确认。

2.业务及管理费

业务及管理费是指本银行在业务经营及管理活动中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职工薪酬、业务费用、税金、管理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费等。

业务及管理费应按照权责发生制的原则予以确认，应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支出与受益期间不一致的，凡应当由本期负担而尚未支出的费用，应当作为当期费用计入损益；凡已支出，应当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费用，应当作为待摊费用，分期计入损益。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是指本银行以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确认的税金。本银行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费用。

本银行一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或所得税收益由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两个部分组成：

所得税费用=当期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费用

(1)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指本银行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交纳给税务部门的所得税金额，即应交所得税，以适用的税收法规为基础计算确定。

(2) 递延所得税费用是指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即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当期发生额的综合结果。

本银行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产生的递延所得税，一般应当计入所得税费用，但以下两种情况除外：

①按照会计政策规定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的交易和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其变化应计入所有者权益，不构成利润表中的递延所得

税费用（或收益）。

②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其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应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计入合并中产生的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不影响所得税费用。

（二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银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银行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银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银行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银行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银行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银行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

（二十六）持有待售

本银行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银行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银行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

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银行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二十八）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二十九）分部报告

本银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服务性质、客户类型、提供服务的方式、提供服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银行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银行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银行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三十）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银行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支出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银行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受影响的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

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及税收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利润并可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利润以抵消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银行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

3.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银行管理或投资多个投资基金、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时，本银行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当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银行本年度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银行本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银行本年度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1.企业所得税

本银行执行 25%的所得税率，由本银行及其各子公司分别在各自总部汇总清算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前扣除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增值税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银行金融服务业收入增值税按照简易征收，征收率为 3%，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适用税率为 6%/3%，其他经营收入适用税率为 5%/3%。

3.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银行按实缴增值税额的 5%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4.教育费附加

本银行按实缴增值税额的 3%计缴教育费附加。

5.地方教育附加

本银行按实缴增值税额的 2%计缴地方教育附加。

注：（1）上述应税营业收入含贷款利息收入、金融商品转让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等；不含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2）根据 2021 年 2 月 9 日《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免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鲁财税〔2021〕6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我省免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期”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92,786,118.72	96,309,455.17
准备金存款	1,493,581,406.08	1,441,948,828.9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5,000.00	38,000.00
应收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	727,062.18	705,459.12
合计	1,587,099,586.98	1,539,001,743.24

说明：本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一般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4%。

2.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293,736,140.19	95,397,144.13
存放系统内款项	1,227,242,426.20	1,522,742,665.93
应收存放境内同业款项利息	284,080.55	120,290.39
应收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	94,875.90	5,579,942.26
小计	1,521,357,522.84	1,623,840,042.71
减：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4,407,950.33	3,407,950.33
合计	1,516,949,572.51	1,620,432,092.38

3. 拆出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出系统内资金	52,716,000.00	158,144,800.00
应收拆出资金利息	1,852,381.90	0.00
小计	54,568,381.90	158,144,800.00
减：拆出资金损失准备	66,117.72	66,117.72
合计	54,502,264.18	158,078,682.28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买入返售证券	200,000,000.00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21,506.85	
小计	200,021,506.85	0.00
减：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550,000.00	
合计	198,471,506.85	0.00

5.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个人贷款利息	1,544,306.23	1,010,923.95
应收单位贷款利息	14,798,510.72	15,540,065.33
小计	16,342,816.95	16,550,989.28
减：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6,038,918.81	4,788,918.81
合计	10,303,898.14	11,762,070.47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诉讼费垫款	42,637,883.22	44,071,558.94
临时借出款项	-	133,052.05
待处理抵债资产费用	8,000.00	-
垫付退休员工养老金	188,000.00	396,800.00
已付押金	3,000.00	1,000.00
银联卡应收款项	10,205.45	11,858.98
应收信用卡费用	99,602.13	99,602.13
应收高速通行费垫款	3,639.08	3,283.68
综合收单结算资金垫款	39,383.00	30,289.00
应收租金	3,284.85	-
其他应收款项	244,733,676.10	246,914,244.37
小计	287,726,673.83	291,661,689.15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549,763.00	13,850,501.00
合计	276,176,910.83	277,811,188.15

7.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小计	21,065,988,929.69	20,199,162,760.52
加：应计收贷款利息	31,443,605.67	31,361,335.05
减：转贴现贴入银行承兑汇票利息调整	2,101,454.65	4,958,785.66
减：贷款损失准备	529,544,802.47	524,847,744.76
合计	20,565,786,278.24	19,700,717,565.15

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

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2,300,869,528.17	10.92	1,639,049,347.71	8.11
保证贷款	12,941,635,890.98	61.43	11,473,076,768.58	56.8
抵押贷款	4,427,421,409.34	21.02	4,774,073,954.23	23.64
质押贷款	341,062,101.20	1.62	612,962,690.00	3.03
转贴现	1,055,000,000.00	5.01	1,700,000,000.00	8.42
合计	21,065,988,929.69	100.00	20,199,162,760.52	100.00

8.金融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3,545,154.11	1,164,973,235.93
债权投资	5,791,716,949.72	5,051,838,332.22
其他债权投资	2,208,570,792.22	3,402,188,87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2,824,200.00	272,824,200.00
合计	9,496,657,096.05	9,891,824,641.83

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政策性银行债券	30,925,810.68	-
交易性政策性银行债券成本	31,569,350.00	
交易性政策性银行债券公允价值变动	-951,890.00	
交易性政策性银行债券应计利息	308,350.68	
交易性商业银行债券	275,185,280.83	277,052,520.83
交易性商业银行债券成本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交易性商业银行债券公允价值变动	2,665,500.00	4,532,740.00
交易性商业银行债券应计利息	2,519,780.83	2,519,780.83
交易性同业存单投资	249,789,450.00	
交易性同业存单投资成本	245,401,200.00	
交易性同业存单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014.3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同业存单投资应计利息	4,364,235.62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信托计划投资	403,184,612.60	404,600,715.1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信托计划投资成本	404,600,715.10	404,600,715.1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信托计划公允价值变动	-1,416,102.5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信托计划应计利息		
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	264,460,000.00	483,320,000.00
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成本	264,460,000.00	483,320,000.00
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应计利息		
合计	1,223,545,154.11	1,164,973,235.93

8.2 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摊余成本计量地方政府债券	1,489,112,892.36	1,377,790,721.91
摊余成本计量地方政府债券成本	1,470,000,000.00	1,360,000,000.00
摊余成本计量地方政府债券利息调整	1,949,274.85	1,190,393.30
摊余成本计量地方政府债券应计利息	17,163,617.51	16,600,328.61
摊余成本计量铁路政府债券	40,627,189.54	
摊余成本计量铁路债券成本	40,000,000.00	
摊余成本计量铁路债券利息调整	-931.01	
摊余成本计量铁路债券应计利息	628,120.55	
摊余成本计量政策性银行债券	2,940,475,427.90	3,036,781,257.56
摊余成本计量政策性银行债券成本	2,850,000,000.00	2,940,000,000.00
摊余成本计量政策性银行债券利息调整	46,581,981.26	46,119,813.96
摊余成本计量政策性银行债券应计利息	43,893,446.64	50,661,443.60
摊余成本计量商业银行债券	1,013,071,529.60	637,672,055.22
摊余成本计量商业银行债券成本	1,000,000,000.00	630,000,000.00
摊余成本计量商业银行债券利息调整	-352,845.72	-19,866.9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摊余成本计量商业银行债券应计利息	1,3424,375.32	7,691,922.20
摊余成本计量其他金融债券	71,511,789.61	
摊余成本计量其他金融债券成本	70,000,000.00	
摊余成本计量其他金融债券利息调整	1,249,351.25	
摊余成本计量其他金融债券应计利息	262,438.36	
摊余成本计量同业存单投资	238,173,823.18	
摊余成本计量同业存单投资成本	240,000,000.00	
摊余成本计量同业存单利息调整	-1,826,176.82	
摊余成本计量同业存单应计利息	-	
小计	5,792,972,652.19	5,052,244,034.69
减：摊余成本计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255,702.47	405,702.47
合计	5,791,716,949.72	5,051,838,332.22

8.3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国家债券	540,010,934.66	323,600,689.24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国家债券成本	530,000,000.00	310,00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国家债券利息调整	5,142,817.63	2,330,075.15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国家债券应计利息	3,089,294.66	1,801,849.24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国家债券公允价值变动	1,778,822.37	9,468,764.85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政策性银行债券	1,168,668,029.88	590,658,958.02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政策性银行债券成本	1,130,000,000.00	560,00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政策性银行债券利息调整	37,644,229.82	7,043,397.55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政策性银行债券应计利息	15,805,399.88	9,357,678.02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政策性银行债券公允价值变动	-14,781,599.82	14,257,882.45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同业存单	192,238,797.68	204,002,776.4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同业存单投资成本	190,000,000.00	200,00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同业存单利息调整	106,617.50	365,496.89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同业存单应计利息	1,818,887.68	3,506,176.42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同业存单公允价值变动	313,292.50	131,103.11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同业存单投资	307,653,030.00	2,283,926,450.0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同业存单投资成本	310,000,000.00	2,300,00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同业存单利息调整	-2,339,943.75	-19,258,512.85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同业存单应计利息	-	-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同业存单公允价值变动	-7,026.25	3,184,962.85
合计	2,208,570,792.22	3,402,188,873.68

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4.1 按科目构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对省联社权益性投资	400,000.00	40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对省联社权益性投资成本	400,000.00	40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对省联社权益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对其他金融业权益性投资	272,424,200.00	272,424,200.0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对其他金融业权益性投资成本	272,424,200.00	272,424,200.0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对其他金融业权益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合计	272,824,200.00	272,824,200.00

8.4.2 按照被投资单位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时间	期末余额
-------	------	------

被投资单位	投资时间	期末余额
山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04年06月21日	400,000.00
东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6日	162,000,000.00
山东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10日	20,000,000.00
山东莱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7月23日	29,226,800.00
山东莱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08日	36,763,600.00
山东莱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9日	24,433,800.00
合计		272,824,200.00

9.长期股权投资

9.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金融业长期股权投资	83,300,000.00	83,3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合计	83,300,000.00	83,300,000.00

9.2 对金融业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项目	投资时间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额	持股比例 %	投资额	持股比例 %
庆云乐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06月07日	22,500,000.00	45.00	22,500,000.00	45.00
昌乐乐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08月27日	60,800,000.00	60.80	60,800,000.00	60.80
合计		83,300,000.00		83,300,000.00	

10.固定资产

10.1 固定资产按科目构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644,320,715.47	645,041,196.49
减：累计折旧	296,344,821.35	267,867,054.44
固定资产净值	347,975,894.12	377,174,142.05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366,093.66	10,366,093.66
合计	337,609,800.46	366,808,048.39

10.2 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645,041,196.49	1,194,287.60	1,914,768.62	644,320,715.47
房屋及建筑物	563,772,435.88	0.00	0.00	563,772,435.88
交通工具	1,528,235.58	0.00	0.00	1,528,235.58
电子设备	39,314,714.72	913,026.00	1,630,906.32	38,596,834.40
机器设备	662,230.00	0.00	0.00	662,230.00
家具	921,395.00	33,710.00	5,100.00	950,005.00
固定资产装修	21,514,613.48	0.00	0.00	21,514,613.48
其他固定资产	17,327,571.83	247,551.60	278,762.30	17,296,361.1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7,867,054.44	30,302,035.70	1,824,268.79	296,344,821.35
房屋及建筑物	197,952,884.21	23,746,397.92	0.00	221,699,282.13
交通工具	1,210,230.84	71,754.80	0.00	1,281,985.64
电子设备	36,378,793.03	2,071,133.80	1,625,479.37	36,824,447.46
机器设备	415,301.95	56,088.31	0.00	471,390.26
家具	736,426.65	56,920.43	5,074.50	788,272.58
固定资产装修	16,924,959.21	3,183,176.84	0.00	20,108,136.05
其他固定资产	14,248,458.55	1,116,563.60	193,714.92	15,171,307.23
三、净值合计	377,174,142.05		29,198,247.93	347,975,894.12

11.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使用权资产原值	10,837,669.40	7,981,974.28
减：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7,964,501.01	6,099,048.32
使用权资产净值	2,873,168.39	1,882,925.96
减：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2,873,168.39	1,882,925.96

12.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55,694,158.53	45,000.00	330,000.00	55,409,158.5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1、土地使用权	55,257,158.53			55,257,158.53
2、计算机软件	437,000.00	45,000.00	330,000.00	152,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6,156,013.04	6,954,935.66	272,250.00	32,838,698.70
1、土地使用权	25,872,763.04	6,913,235.67		32,785,998.71
2、计算机软件	283,250.00	41,699.99	272,250.00	52,699.99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7,741.09			37,741.09
1、土地使用权	37,741.09			37,741.09
2、计算机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500,404.40		6,967,685.66	22,532,718.74
1、土地使用权	29,346,654.40		6,913,235.67	22,433,418.73
2、计算机软件	153,750.00		54,449.99	99,300.01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954,959.49		915,079.99	39,879.50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				-
其他待摊费用	927,136.15	145,625.00	436,791.62	635,969.53
合计	1,882,095.64	145,625.00	1,351,871.61	675,849.03

14. 抵债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债房屋及建筑物	330,225,992.89	323,411,274.65
处置期限内抵债房屋及建筑物	49,118,037.01	50,119,232.34
超期未处置抵债房屋及建筑物	281,107,955.88	273,292,042.31
抵债土地使用权	-	44,348,375.00
处置期限内抵债土地使用权		
超期未处置抵债土地使用权		44,348,375.00
抵债机器设备	33,916,581.89	33,916,581.89
处置期限内抵债机器设备		12,160,000.00
超期未处置抵债机器设备	33,916,581.89	21,756,581.89
抵债商品物资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处置期限内抵债商品物资	-	-
超期末处置抵债商品物资	-	-
其他抵债资产	10,646,059.33	10,646,059.33
处置期限内其他抵债资产	-	-
超期末处置其他抵债资产	10,646,059.33	10,646,059.33
小计	374,788,634.11	412,322,290.87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5,500,000.00	
合计	369,288,634.11	412,322,290.87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金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521.88	-80,380.47	-4,532,740.00	-1,133,185.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550,000.00	387,500.00		0.00
坏账准备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96,632.14	5,499,158.04	22,047,370.14	5,511,842.54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500,000.00	1,375,000.00		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5,702.47	313,925.62	405,702.47	101,425.6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66,093.66	2,591,523.42	10,366,093.66	2,591,523.4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7,741.09	9,435.27	37,741.09	9,435.27
预计负债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01,722.14	125,430.54	501,722.14	125,430.54
内退员工辞退福利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96,511.20	3,174,127.80	-27,042,713.26	-6,760,678.32
合计	53,582,880.82	13,395,720.21	1,783,176.24	445,794.06

16.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收款项	-	15,686,605.00
期付款项	-	-15,455,060.00
待核销增值税	758,627.43	997,050.57
清算资金往来	13,908.38	13,908.38
外汇买卖	-3.41	-3.40
合计	772,532.40	1,242,500.55

17.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入支农再贷款	986,000,000.00	918,270,000.00
应付中央银行借款利息	450,694.45	492,394.38
合计	986,450,694.45	918,762,394.38

18.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业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89,035.07	274,651.86
应付同业存放款项利息	16.83	18.00
合计	989,051.90	274,669.86

19.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757,000,000.00
小计	-	757,000,000.00
应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	148,797.26
合计	-	757,148,797.26

20.吸收存款

科目构成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入保证金	24,412,924.84	0.08	26,579,541.75	0.09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单位活期存款	3,191,314,132.09	10.79	3,054,680,756.57	10.80
国库集中收缴款项	18,750,152.83	0.06	58,701,866.99	0.21
待结算财政款项		-	3,267.30	0.00
单位定期存款	714,536,099.17	2.42	844,072,146.23	2.98
个人活期存款	4,314,597,332.63	14.59	4,159,346,003.84	14.71
个人定期存款	21,255,380,682.26	71.87	20,043,649,062.91	70.87
应解汇款	55,465,607.50	0.19	97,054,458.85	0.34
汇出汇款	39,500.00	0.00	39,500.00	0.00
吸收存款小计	29,574,496,431.32	100.00	28,284,126,604.44	100.00
应付存款利息	616,848,097.11		760,142,691.45	
合 计	30,191,344,528.43		29,044,269,295.89	

2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资	63,040,094.35	64,278,152.39
应付职工教育经费	11,070,803.48	11,153,025.48
应付工会经费	-	-
应付基本养老保险	54,329.41	42,847.81
应付补充养老保险	-	-
应付辞退福利	-	-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	572,473,469.09	576,230,107.49
其他应付职工薪酬	558,336.00	520,865.72
小 计	647,197,032.33	652,224,998.89
减：辞退福利未确认融资费用	-	-
减：补充退休福利未确认融资费用	422,792,830.84	422,792,830.84
合 计	224,404,201.49	229,432,168.05

22.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附加	480,000.00	425,000.00
应交企业所得税	4,115,561.67	1,055,561.67
应交增值税	1,208,506.32	177,930.02
简易计税	3,660,703.97	3,772,462.25
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	25,770.43	315,205.33
应交代扣税费	3,091,122.36	2,669,289.49
应交其他税费	2,170,000.00	2,430,000.00
合 计	14,751,664.75	10,845,448.76

2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理抵债资产处置收入		9,400,000.00
待转代收付款项	1,605,150.80	54,433.23
押金	107,600.00	106,400.00
待处理久悬未取款项	4,521,184.32	4,993,185.43
应付供应商款项	871,071.94	736,907.34
暂收员工考核款项		
应付党组织工作经费	2,799,218.41	2,672,828.20
收回受托管理资产本金	87,357,232.66	71,110,570.52
收回受托管理资产利息	677,514.73	528,648.22
应付存款保险	6,830,000.00	7,310,000.00
银联卡应付款项		850.00
暂收风险保证金	180,554.64	178,375.52
其他应付款项	8,239,986.83	7,720,896.38
合 计	113,189,514.33	104,813,094.84

24.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069,979.00	1,249,000.00
减：租赁未确认融资费用	78,302.15	63,972.58
合 计	1,991,676.85	1,185,027.42

25.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承诺损失准备	500,000.00	500,000.00
信用卡承诺损失准备	1,722.14	1,722.14
合计	501,722.14	501,722.14

26.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次级债券面值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应付次级债券利息调整	-365,890.13	-516,806.38
应付次级债券应计利息	12,505,643.84	12,505,643.84
应付可转换债券面值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应付可转换债券利息调整	-528,573.17	-603,104.82
应付可转换债券应计利息	762,265.19	762,265.19
应付其他债券面值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应付其他债券利息调整	-1,272,490.84	-1,451,919.05
应付其他债券应计利息	1,835,082.87	1,835,082.87
合计	1,352,936,037.76	1,352,531,161.65

27.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费用专户存款	640,904.58	538,275.77
减：存放费用专户存款	640,904.58	538,275.77
代理业务负债	1,240,486,332.73	
代理业务资产	-1,240,484,432.73	
期收款项	-20,626,045.00	
期付款项	20,734,960.00	
待结转增值税额	691,761.43	668,244.64
应付股利	2,020,437.81	2,041,220.55
递延收益		
预收款项	719,948.63	575,728.4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理财产损益		2,600.00
固定资产清理	279,874.91	6,446.15
合计	3,822,837.78	3,294,239.77

28.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金额	所占比例 (%)			金额	所占比例 (%)
法人股	247,775,259.00	32.76	974,491.00	0.00	248,749,750.00	32.89
一般自然人股	420,088,076.00	55.55	8,977,010.00	10,118,924.00	418,946,162.00	55.39
职工股	88,439,755.00	11.69	1,070,161.00	902,738.00	88,607,178.00	11.72
合计	756,303,090.00	100.00	11,021,662.00	11,021,662.00	756,303,090.00	100.00

29.资本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本溢价	97,383,444.15	97,383,444.15
其他资本公积	998,002.74	998,002.74
其中：①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价值变动		
③其他资本公积	998,002.74	998,002.74
合计	98,381,446.89	98,381,446.89

30.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金融资产价值变动	-12,696,511.20	27,042,713.26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700,000.00	700,000.00
减：公允价值变动递延所得税	-3,174,127.80	6,760,678.32
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资产减值准备递延所得税	175,000.00	175,000.00
合计	-8,997,383.40	20,807,034.94

31.盈余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年末余额	181,102,423.35	181,060,980.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前期差错更正		-141,433.94
期初余额	181,102,423.35	180,919,546.17
加：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6,400.22	182,877.18
年末余额	181,288,823.57	181,102,423.35

32.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加：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减免税款	-	-
其他转入	-	-
年末余额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3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年末余额	177,360,028.17	176,987,038.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1,272,905.41
期初余额	177,360,028.17	175,714,133.51
加：本期实现的净利润	1,864,002.23	1,828,771.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6,400.22	182,877.18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发放股本股利		
发放现金股利		
其他		
年末余额	179,037,630.18	177,360,028.17

(二) 利润表项目

34.利息费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79,170,836.72	997,280,150.06
贷款利息收入	712,188,675.92	710,826,304.08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65,069,452.37	96,715,415.1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投资实际利率利息收入	201,912,708.43	189,738,430.79
利息支出：	550,698,400.98	610,960,417.90
存款利息支出	516,944,696.91	585,917,459.25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33,753,704.07	25,042,958.65
利息净收入	428,472,435.74	386,319,732.16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006,644.43	5,762,550.42
1. 结算业务收入	1,153,160.44	1,304,913.64
2.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1,639,730.79	2,012,171.88
3. 承诺担保业务收入	-	-
4. 代客理财业务收入	-	-
5. 代收代付业务收入	45,183.78	42,693.35
6. 代理业务收入	1,510,377.32	1,689,936.75
7. 银行卡业务收入	653,122.78	706,372.42
8. 咨询业务收入	-	-
9.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069.32	6,462.3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275,607.58	8,413,597.99
1.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21,791.19	250,997.98
2. 支付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2,390,918.89	1,942,248.71
3. 电子银行业务手续费支出	3,465,613.02	4,876,185.30
4. 外汇业务手续费支出	355,737.98	334,159.00
5. 贷款业务手续费支出	1,040,453.00	1,008,915.00
6.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93.50	1,092.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68,963.15	-2,651,047.57

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7,503,463.62	21,659,144.6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债权投资差价收益	552,357.55	-248,040.00
摊余成本计量投资差价收益	1,533,013.89	77.45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投资差价收益	1,373,666.36	1,192,167.49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信托计划投资收益	202,300.36	-
权益性投资收益	400,000.00	625,000.00
票据转让业务收益	38,963.67	254,652.85
合计	31,603,765.45	23,483,002.47

3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金融资产（负债）价值变动损益	-4,211,218.12	14,056,390.00
合计	-4,211,218.12	14,056,390.00

38.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汇买卖业务收入	-55,816,199.15	-85,293,729.35
外汇买卖业务差价收益	59,945,727.92	90,046,836.56
汇率重估损益	-642,332.32	298,783.98
合计	3,487,196.45	5,051,891.19

39.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2,970,787.34	2,796,330.59
抵债资产持有收益	143,501.82	141,207.85
合计	3,114,289.16	2,937,538.44

40.资产处置损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42,112.76	100,220.65
非流动抵债资产处置损益	1,954,607.26	571,311.94
合计	1,996,720.02	671,532.59

41.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业务政府补助收入	-	453,775.00
其他业务政府补助收入	252,010.09	262,991.41
合计	252,010.09	716,766.41

42.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	877,290.14	708,408.25
教育费附加	526,374.09	425,044.95
地方教育附加	350,916.06	283,363.31
房产税	6,777,491.82	9,161,014.92
印花税	774,321.55	1,029,719.80
土地使用税	1,133,317.84	3,065,847.93
车船使用税	2,940.00	2,940.00
其他税金及附加	-	
合计	10,442,651.50	14,676,339.16

43.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放同业减值损失	1,000,000.00	2,300,000.00
应收款减值损失	2,100,000.00	
贷款减值损失	85,600,000.00	45,149,000.00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550,000.00	-1,850,000.00
摊余成本计量投资减值损失	850,000.00	10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550,000.00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	
应收利息减值损失	1,250,000.00	-750,000.00
合计	92,350,000.00	45,499,000.00

44.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43,010,000.00	32,341,000.00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3,103,829.17
合计	43,010,000.00	65,444,829.17

45.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抵债资产持有支出	46,368.72	72,036.74
合计	46,368.72	72,036.74

46.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清理久悬账户收入	184,999.98	251,446.98
出纳及结算长款收入	2,600.00	
罚款收入		8,296.49
其他营业外收入	283,938.80	274,728.57
合计	471,538.78	534,472.04

47.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性抵债资产处置损失	-	
久悬账户返还支出	23,889.46	521,044.78
罚款支出	382,935.30	802,724.04
公益性捐赠支出	-	
无形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7,750.00	
其他营业外支出	756,155.32	63,721.90
合计	1,220,730.08	1,387,490.72

48.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60,000.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15,120.03	3,426,491.25
合计	44,879.97	3,426,491.25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49.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1,864,002.23	1,828,771.84
加：资产减值损失	135,360,000.00	110,943,829.17
资产折旧	32,153,019.07	34,427,503.40
无形资产摊销	6,954,935.66	6,956,935.67
待摊费用摊销	1,351,871.61	1,699,827.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2,112.76	-100,220.65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报废、盘亏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57,750.00	12,352.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11,218.12	-14,056,390.00
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收益以“-”号填列)	49,108,876.11	49,228,386.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5,421,689.04	-191,555,67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36,443.30	2,430,806.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13,482.85	5,962,333.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56,337.36	-86,917,844.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5,824,263.65	-2,932,820.65
其他	-401,744,836.28	1,413,917,74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764,817.72	1,331,845,540.33

5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786,118.72	96,309,455.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6,309,455.17	80,107,613.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745,958,187.47	1,635,302,604.7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635,302,604.70	3,097,744,871.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132,246.32	-1,446,240,424.57

八、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其关联方关系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本公司或者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9) 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11) 银行业监督管理等监管部门定义的关联方。

2.仅与本公司存在下列关系的各方，不构成关联方：

(1) 与本公司发生日常往来的资金提供者、公用事业部门、政府部门和机构。

(2) 与本公司发生大量交易而存在经济依存关系的个人或企业。

(3) 与本公司共同控制合营企业的合营者。

3.本行的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包括：

(1) 本行的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股东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持有股数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	91370500725422219H	东营市	12,497.80	4,202.9553	5.5572%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电气设备销售；门窗销售；金银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汽车新车销售；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演出经纪；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资本运营；城镇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土地整理和综合开发利用；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刘锋杰
广饶县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1370523067378905T	东营市	100,000.00	3,934.0561	5.2017%	建筑安装工程；市政工程；路桥工程；水利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的施工；自有建筑设备租赁；自有房屋、场地出租；建筑项目管理服务。（需凭资质证书经营的，须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董洪正
东营天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1370500755448743F	东营市	15,000.00	3,804.9289	5.031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闫国亮

(2) 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①持有公司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单位：万股或万元）

②持有公司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持本行股份变动情况（万股）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有股数	持股比例			持有股数	持股比例
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	4,202.9553	5.5572%			4,202.9553	5.5572%
广饶县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34.0561	5.2017%			3,934.0561	5.2017%
东营天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804.9289	5.0310%			3,804.9289	5.0310%

③持有公司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金额：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	12,497.80			12,497.80
广饶县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东营天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3) 本条第（1）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本条第（2）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4) 本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5) 本办法第十条第（一）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第十条第（二）至（四）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4. 本银行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1) 本行的自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2) 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自然人；

(3) 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和分行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

(4) 本条第(1)至(3)项所列关联方的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

(5) 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二)项所列关联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注：①内部人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行和分行的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

②所称主要自然人股东是指持有或控制商业银行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自然人。自然人股东的近亲属持有或控制的股份或表决权应当与该自然人股东持有或控制的股份或表决权合并计算。

③所称近亲属包括父母、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父母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父母的兄弟姐妹的成年子女及其配偶。

(二) 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交易是指关联方之间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行为，而不论是否收取价款。

1. 关联方交易的类型通常包括下列各项：

(1) 授信类关联交易：指银行机构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支持，或者对关联方在有关经济活动中可能产生的赔偿、支付责任作出保证，包括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保函、贷款承诺、证券回购、拆借以及其他实质上由银行机构承担信用风险的表内外业务等；

(2) 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包括银行机构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自用动产与不动产买卖，信贷资产及其收（受）益权买卖，抵债资产的接收和处置等；

(3) 服务类关联交易：包括信用评估、资产评估、法律服务、咨询服务、信息服务、审计服务、技术和基础设施服务、财产租赁以及委托或受托销售等；

(4) 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以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可能引致

银行机构利益转移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第7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全面严格的核查，关联交易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与股东的关联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能够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没有违反独立交易原则的情形。

2.一般关联交易及其交易金额

一般关联交易是指除重大关联交易以外的其他关联交易。

本银行与关联公司交易的条件及利率均按本银行业务的一般规定执行。

3.重大关联交易及其交易金额

重大关联交易是指商业银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商业银行资本净额1%以上，或商业银行与一个关联方发生交易后商业银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商业银行资本净额5%以上的交易。

本银行与关联公司交易的条件及利率均按本银行业务的一般规定执行。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广饶农商银行最大单一关联方授信集中度为7.57%，最大单一关联集团授信集中度为11.27%，全部关联方授信集中度37.03%，均符合监管要求。

九、或有事项与日后事项

（一）主要的或有风险的表外事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对应保证金	保证金占比%	金额	对应保证金	保证金占比%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贷款承诺	1,385,863,557.03	-	-	897,008,377.50		
或有事项类合计	1,386,363,557.03	500,000.00	-	897,508,377.50	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是由收款人或付款人（或承兑申请人）签发，由承兑申请人向本银行申请，经本银行审查同意承兑商业汇票的信贷业务。

可撤销贷款承诺又称营销性贷款承诺或有条件贷款承诺，是本银行与借款

客户达成的一种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正式协议。本银行在有效承诺期内，按照双方约定的条件，随时准备应客户需要提供贷款。

(二) 本银行无其他对外担保或以资产进行抵押等事项，亦无其他可能影响会计报表公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及资产负债表的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银行 2025 年度所得税尚未清算，2025 年度应纳税所得税额的最后审定数以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数为准。

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500587171756J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东营鼎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春芳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须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出资额 叁佰伍拾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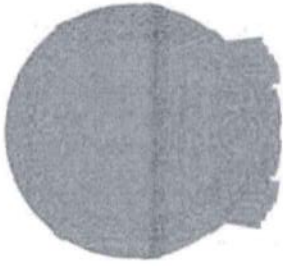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07日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东营市开发区府前大街52号金融大厦1101室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20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东营鼎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春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山东省东营市开发区府前大街52号
金融大厦1101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70500050

批准执业文号：鲁财会[2011]6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29日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山东省财政厅

2024年7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春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9-08-17
工作单位	东营盛世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70523690817206
Identity card No.	



2012年度年检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7110011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6 月 5 日
Date of Issuance



月 日



姓名 王晓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10-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东营鼎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37152419861021564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705005000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3 年 02 月 01 日
 /y /m /d